

## 同方全球「臻爱 2023」互联网定期寿险条款

### 责任免除

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全残，我们不承担给付相应保险金的责任：

1. 您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、故意伤害；
2.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；
3.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、或自本合同成立或者本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两年内自杀，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；
4. 战争、军事冲突、暴乱、武装叛乱、核爆炸、核辐射或核污染。

发生上述第 1 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本合同效力终止，我们向被保险人的继承人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（见释义），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发生上述第 1 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全残的，本合同效力终止，我们向被保险人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全残的，本合同效力终止，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### 2.6 其他免除保险责任条款

除“2.5 责任免除”外，本合同中还有一些免除我们责任的条款，详见“1.4 犹豫期”、“1.5、合同终止”、“2.3、等待期”、“2.4 保险责任”、“3.1 受益人”、“3.2 保保险事故通知”、“3.6、宣告死亡处理”、“4.2 宽限期”、“5.2 保单借款”、“5.3 保险费自动垫交”、“6 合同效力的中止及恢复”、“7 合同解除”、“8 如实告知”、

“9.1 年龄、性别错误”、“9.2 合同内容变更”、“9.3 基本保险金额的变更”、“10.6 意外伤害”、“10.7”猝死”、“10.8 乘客”、“10.10”客运公共交通工具”、“10.12 指定或认可的医院”、“10.14 恶性肿瘤——重度”、“10.22 组织病理学检查”中加粗显示的内容，请您务必特别注意。